

和諧之家

回應死因庭就天水圍事件之建議立場書

和諧之家就死因裁判庭對金淑英之死研訊後的建議表示同意，和諧之家的 24 小時婦女熱線多年來為受虐婦女提供直接的緊急求助服務，熱線由專業社工及受訓義工接聽，以確保來電案主能獲得適切的幫助。此外，本會一直審慎處理所有個案會面及轉介等紀錄，並定期由機構主管審閱有關文件，以確保服務質素。

同時，本會認為是次死因研訊結果，揭示了前線專業人員對處理家庭暴力的知識及敏感度仍然相當缺乏，亦反映了我們的司法及執法制度未能有效遏止家庭暴力的發生。縱然審訊令人再次勾起慘痛的回憶，我們必須從中吸取教訓，為免重蹈覆轍，本會有以下建議：

建議一) 正視「家庭糾紛」，修訂搜證指引

「家庭糾紛」往往是家庭暴力發生的先兆，而家庭暴力的禍害亦會隨著時間而升級，倘若專業人員能夠及早介入家庭糾紛事件及意識到「家庭糾紛」潛藏的危機，相信能夠阻止今次慘劇。本會認為若警方於處理「家庭糾紛」案件時參考處理「家庭暴力」事件程序，把「家庭糾紛」的案件轉介社工跟進，及早介入，以預防家庭糾紛事件演變成家庭暴力。本會並建議修訂搜證指引，讓執法人員於搜證過程中，可依循指定之家暴搜證清單，包括暴力事件發生的次數、999 報警求助的資料、鄰居及在場兒童的証供、現場環境証據如破損傢俱、及當事人對暴力事件發生的反應等，以減少受害者因作證指控施虐者而遭受的壓力及保障受害者免遭施虐者報復。

建議二) 保護受虐者安全為首要任務

審訊揭示了專業人員無論警方、社工往往抱著傳統觀念，以修補夫妻關係為目標的態度處理家庭暴力個案，導致未能有效保障受害者安全。家庭暴力事件是嚴重的社會罪行，涉及人身及公眾安全，本會建議專業人員應以“保障受害者安全”為介入個案的大前題，並避免於事件中當調解員的角色，以確保受害者獲得最大的安全保障。

建議三) 成立「家庭危機處理小組」

研訊揭示前線警員在處理家暴個案時，同時兼顧辨識、調解、搜證及轉介等工作。本會建議優先在家庭暴力重災區試驗推行「家庭危機處理小組」，以加強

社工與警方的合作，攜手打擊家庭暴力及家庭糾紛的案件，相信此舉不但可發揮不同專業的所長，亦有助及早辨識及介入家庭暴力個案。

建議四) 加強立法司法制度配合，落實「絕不容忍家庭暴力政策」

特首於早前曾在施政報告中，強調「絕不容忍家庭暴力」，本會表示歡迎，並相信要貫徹執行這目標，應盡快落實法庭判令施虐者輔導計劃，並可就每區的人口及社會特色訂立一套指標，定期檢視各項改善家庭暴力的措施成效，以求達到訂定的指標，以真正落實「絕不容忍」家庭暴力政策。

結語

最後，和諧之家一直與政府當局緊密合作以打擊家庭暴力，本會期望與社會福利署持續鼎力合作，以本會累積 20 年於處理家庭暴力的專門知識及技巧，為在職社工提供專業訓練，期望能不斷提升業界於處理家庭暴力個案的質素，預防慘劇再次重現。